

证券代码：300854

证券简称：中兰环保

公告编号：2023-067

中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兰环保	股票代码	30085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江波	商晓梅	
电话	0755-26695276	0755-26695276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南海大道 1069 号联合大厦三层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南海大道 1069 号联合大厦三层	
电子信箱	gadzqb@gad.net.cn	gadzqb@gad.net.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40,651,323.73	360,812,119.37	-5.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43,757.17	21,978,568.82	-85.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831,867.62	30,752,373.67	-74.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071,399.91	-24,590,139.65	67.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22	-86.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22	-86.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3%	2.29%	-1.9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81,207,284.03	1,584,997,401.40	-0.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60,386,609.71	962,184,789.59	-0.1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85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葛芳	境内自然人	23.06%	22,847,500	22,847,500		
孔熊君	境内自然人	13.73%	13,601,500	13,601,500		
刘青松	境内自然人	11.13%	11,025,000	8,662,500		
深圳市中兰福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3%	3,002,500	3,002,500		
孔丽君	境内自然人	2.78%	2,750,000	2,750,000		
深圳国中中小企业发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1%	2,690,000	0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2%	2,597,849	0		
北京青山正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3%	2,010,000	0		
深圳市罗湖红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罗湖红土创业投资有	其他	1.77%	1,756,800	0		

限公司						
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创钰铭晨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36%	1,344,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关联关系：股东葛芳与孔熊君系夫妻关系；孔熊君与孔丽君系兄妹关系；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创投”）持有深圳市罗湖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土创业”）33.33%股权，红土创业的管理人深圳市罗湖红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深创投的全资孙公司；深创投为持有深圳国中中小企业发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小企业发展基金”）10%财产份额的有限合伙人，且持有中小企业发展基金管理人深圳国中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9%股权。</p> <p>一致行动：股东葛芳与孔熊君系夫妻关系，深圳市中兰福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孔熊君实际控制的企业，因此葛芳、孔熊君与深圳市中兰福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在一致行动关系。</p>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